**慈溪市教育服务和电化教育中心**

**慈溪教育网万兆升级及IPv6改造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慈溪市教育服务和电化教育中心慈溪教育网万兆升级及IPv6改造项目**

**招标编号：ZJWS-20210136G**

**招 标 人：慈溪市教育服务和电化教育中心（盖章）**

**代理机构：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时 间：二〇二一年四月**

**目 录**

电 子 交 易 须 知 1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项目需求说明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2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4

第五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6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5

# 电 子 交 易 须 知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CA证书并绑定帐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CA证书等所需的时间。**

**2、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应安装“电子交易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平台拒收。“电子交易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 下载专区 — 电子交易客户端”版块获取。**

**3、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交易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

**4、“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还可以邮寄或送达的方式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并加盖公章。**

**5、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如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参与评审，“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未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仅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响应无效。**

**6、供应商在参加电子交易过程中,可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帮助文档”版面获取《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或致电平台400-881-7190获取相关服务支持。**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慈溪市教育服务和电化教育中心慈溪教育网万兆升级及IPv6改造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5月13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采购计划文号）：ZJWS-20210136G

项目名称：慈溪市教育服务和电化教育中心慈溪教育网万兆升级及IPv6改造项目

预算金额：198万元

最高限价：198万元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子包 | 采购内容 | 技术要求 | 数量 | 合同履行期限 |
| 一 | 慈溪教育网万兆升级及IPv6改造 | 详见招标文件 | 1批 | 签订合同后30天内完成改造，服务期5年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未列入“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记录名单在禁止参加采购期限的供应商；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1年5月1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

方式：

1、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获取，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

2、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3、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投标人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注：请投标人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如未在“政采云”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1年5月13日，14时30分；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供应商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同时，也可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以U盘存储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密封后送交到慈溪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五开标室（慈溪市南二环东路1355号），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也可以（EMS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送达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1679号金融硅谷9号楼1402室，联系方式18969439293。供应商邮寄后可将邮件单号发送至代理机构电子邮箱（电子邮箱：hzwsgc@163.com），以便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物流记录。各供应商应当确保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在邮寄过程保持完好，并在邮寄包裹上注明项目名称，因邮寄造成投标文件密封破损而不符合采购文件对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或邮寄过程中导致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的，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各供应商自行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投标文件送达时间以工作人员实际签收时间为准。

开标时间：2021年5月13日，14时30分；

开标时间后半小时内（2021年5月13日，15:00 时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按政采云平台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1年5月13日，15:00 时前）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开标地点：慈溪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五开标室（慈溪市白沙路街道南二环东路1355号）。

【请各供应商提前进行专题学习，熟悉操作，避免影响采购活动。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网址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政采云平台客服电话: 400-881-7190】

五、公告期限(招标文件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信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宁波政府采购网和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慈溪分网公布，视同送达所有潜在投标人。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慈溪市教育服务和电化教育中心

地址：慈溪市白沙路街道文二路288号

联系人：戚淼

联系电话：0574-63021805

质疑联系人：许刚群

联系电话：0574-63919032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1679号金融硅谷9号楼1402室。

业务联系人：毛建华、毕夏凤、章小丽
 联系电话：0574-83896188、87645885 传 真：0574-87520151

质疑联系人：毛先生 联系电话：0574-87208097

邮箱：hzwsgc@163.com

网站系统问题咨询：注册、账号等， 4008817190 ；其它，4008371020。

监督机构：慈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地址：慈溪市南二环东路1355号

传真：63032032

联系人：赵先生

监督电话：6303225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 第二章 项目需求说明

**一、采购需求**

## 1.项目背景

根据宁波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宁波智慧教育“十四五”发展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和《关于印发宁波市中小学网络建设标准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同时对照宁波市教育局对慈溪教育局教育工作目标管理考核指标要求，慈溪教育局开启教育“十三五”规划全面战略新起点，创新探索“互联网+教育”新模式，积极开展慈溪教育城域网基础网络万兆到校、教育网IPv6升级改造工作，尽快使中小学信息化迈入高速公路快车道。

## 2.网络现状

慈溪教育城域网现有329个接入点位（146所中小学、25个教育机构、158所幼儿园），通过千兆光纤链路至就近22个电信支局机房汇聚，每个汇聚点机房放置一套华为93系列交换机以千兆链路至慈溪教育网核心层，核心层网络为S9312核心交换机，并部署上网行为管理器、防火墙、负载均衡等安全出口管理设备，对接外部网络，互联网出口带宽6G。

 网络拓扑图如下：



# 3.建设方案

## 3.1建设原则

慈溪教育网是校园的教学信息共享平台，应本着以下原则进行建设：

* 超前性与实用性结合

网络技术发展迅猛，如果设备缺乏先进性，设备可能很快落后甚至被淘汰，但也不能过分超前，以避免造成投资的浪费。为此，在网络建设中，需注意超前性与实用性结合，确保投资有效，使之能真正发挥出相应的作用。

* 安全性与可靠性

在教育网建设中，安全性是整个网络建设中的重中之重，要通过各种技术确保系统应用的安全性以及内容的安全性。同时，要求系统本身具有高度的可靠性，这样才能保证网络客户的应用

* 可管理性

网络管理是一个长期的投资，在网络建设中对网络可管理是一项重要的应用原则，通过选择全网的可管理性软件，减少日常维护费用。

* 可扩展性

教育网不但需要能够满足当前需要，随着后续教学方式的改变、技术的发展，接入学校数量的增加，未来网络需要承载更多的业务及用户。所以，网络的可扩展性是网络建设中必须提前规划的重点。

##  3.2建设内容

本次建设采用**采购服务的方式**，主要建设内容为1、原建网络设备的IPV6升级及万兆升级扩容，包括新增替换了部分核心、汇聚及接入交换机；2、大数据智能安全感知平台的建设。3、教育局机房搬迁及相关机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由供应商**提供5年的维护服务**。

1、万兆升级及IPV6升级改造

根据网络改造的实际需求，将慈溪教育网分为以下几个主要区域：核心区、汇聚区、接入区，对每个区域的网络升级改造内容简述如下：

（1）核心区：新增2台核心交换机。

本期慈溪教育网IPv6升级改造、中心机房建设，在教育网核心机房开通IPv6业务，考虑到业务需求，新增2台核心交换机，做双机虚拟化。同时在核心机房增配2台接入交换机接入教育局相关服务器设备。

（2）汇聚区：对各汇聚点华为93系列交换机进行IPv6及万兆升级改造。

本期慈溪教育网IPv6升级改造建设，在汇聚节点电信机房开通IPv6业务，需对汇聚交换机进行软件升级及IPv6授权，主要涉及汇聚设备共计21台S9303和2台S9306交换机。同时新增担山机房2个汇聚交换机，并对原有93交换机增配万兆板卡。

（3）接入区：各接入学校上联至汇聚节点链路进行万兆升级。

目前慈溪教育网汇聚层网络已实现基本万兆上联；以“万兆到校园”为目标，本期对接入层链路进行万兆升级改造，现网H3C S5500系列接入交换机满足10GE上联需求，对应上联汇聚层交换机增扩万兆板卡。

4**.具体建设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参数要求 |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一、交换机设备 |  |  |  |
| 1 | 新增汇聚交换机 | 详见技术规格参数要求1 |  | 台 | 2 | 与核心交换机同品牌 |
| 2 | 新增核心交换机 | 详见技术规格参数要求2 |  | 台 | 2 |  |
| 3 | 48端口万兆以太网光接口板 |  | 48端口万兆以太网光接口板(X6E,SFP+) | 个 | 2 | 原华为9306升级板卡 |
| 4 | 万兆光模块 | 10公里 | 光模块-SFP+-10G-单模模块(1310nm,10km,LC) | 个 | 260 | 与核心交换机同品牌 |
| 5 | 万兆光模块 | 40公里 | 光模块-SFP+-10G-单模模块40KM | 个 | 6 | 与核心交换机同品牌 |
| 6 | 万兆光模块 | 80公里 | 光模块-SFP+-10G-单模模块80KM | 个 | 2 | 与核心交换机同品牌 |
| 7 | IPv6升级授权，华为9300系列核心路由器 |  |  | 个 | 21 | 原华为9303设备软件授权许可 |
| 8 | 中心机房服务器接入交换机 | 详见技术参数要求3 |  | 台 | 4 | 与核心交换机同品牌 |
| 二、大数据智能网络信息安全感知平台 | 个 |  |  |
| 1 | 大数据智能安全感知平台（含平台软硬件及威胁情报模块） | 详见技术规格参数要求4 |  | 套 | 1 |  |
| 2 | 网络流量综合探针 | 详见技术规格参数要求5 |  | 套 | 1 |  |
| 3 | 综合日志审计探针 | 详见技术规格参数要求6 |  | 套 | 1 |  |
| 三、UPS系统 |  |  |  |
| 1 | UPS主机-80kVA | 详见技术参数要求7 |  | 台 | 1 |  |
| 3 | UPS主机智能监控扩展卡 | 配套 | 配套 | 块 | 1 |  |
| 4 | 蓄电池开关箱-250A | 配套 | 配套 | 台 | 2 |  |
| 5 | 电池架 | 配套 | 配套 | 组 | 2 |  |
| 6 | 蓄电池 | 12V150AH | 配套 | 个 | 64 |  |
| 7 | UPS系统附件及施工 |  |  | 批 | 1 |  |
| 四、机房精密制冷系统 |  |  |  |
| 1 | 机房精密制冷系统 | 详见技术参数要求8 |  | 台 | 2 |  |
| 五、项目实施调试安装 |  |  |  |
| 1 | 网络设备安装调试 | 包括新增设备安装调试、原21套网络设备IPV6升级、全网ipv6规划实施,万兆到校\老中心机房设备搬迁安装调试等 |  | 批 | 1 |  |

# 技术参数要求1（汇聚交换机）

|  |  |
| --- | --- |
| 技术指标 | 要求 |
| 交换容量 | ★交换容量≥38.4Tbps |
| 硬件 | 主控引擎与交换网板物理分离；主控引擎≥2；独立交换网板≥4；整机业务板槽位数≥8主控槽位与业务线卡槽位宽度相同，为全宽槽位 |
| 机柜要求 | 为适应业界主流机柜的深度，要求设备深度≤600mm |
| 为满足机房里机柜的空间要求，要求设备高度≤20U |
| 槽位带宽 | 支持每槽位转发能力≥2.4Tbps |
| 硬件要求 | 为保证设备散热效果和可靠性，要求设备支持模块化风扇框，可热插拔，当单个风扇框发生故障时，有其他风扇正常运行，保证设备散热，独立风扇框数≥2  |
| 为了适应机柜并排部署，采用机箱（包括业务板卡区）后出风风道设计 |
| 支持颗粒化电源，支持M+N电源冗余（AC和DC均支持），电源个数≥4 |
| 支持独立的硬件监控板卡, 控制平面和监控平面物理槽位分离，支持1+1备份，能集中监控板卡、风扇、电源、环境，能调节能耗 |
| 为安装及日常维护方便，所有可插拔板卡（主控、交换、业务板卡）是前插板，所有走线全部在前面板走线，包括业务和管理线缆，单面维护。 |
| ★实配: 万兆sfp+ 光口≥48个， |
| 虚拟化技术 | 支持横向虚拟化技术，将多台设备虚拟为一台，支持长距离集群 |
| 支持纵向虚拟化技术，支持把交换机和AP虚拟为一台设备 |
| 支持纵向虚拟化技术，支持两层client，client子节点支持堆叠 |
| VxLAN | 支持VxLAN功能，支持VxLAN二层网关、三层网关，支持BGP EVPN，支持分布式 Anycast 网关，支持VxLAN Fabric 的自动化部署 |
| 支持VxLAN Bridge Domain (BD) 个数≥64000 |
| 支持VxLAN IPv4 隧道个数≥16000，VxLAN IPv6 隧道个数≥4000 |
| 用户管理 | 支持标准协议的802.1X/MAC/Portal等认证方式 |
| 支持DAA、基于流量和时长计费方式  |
| MAC | 支持整机MAC地址≥512K |
| ARP | 支持ARP表项≥256K  |
| VLAN | 支持4K VLAN，支持1：1、N：1 VLAN mapping，支持端口VLAN，支持Voice VLAN |
| 二层功能 | 支持IEEE 802.1d(STP)、 802.1w(RSTP)、 802.1s(MSTP)，支持VLAN内端口隔离，支持1:1、 N:1、1:N端口镜像，支持流镜像，支持远程端口镜像（RSPAN），支持ERSPAN |
| IP路由 | 支持IPv4路由转发表FIB规格≥512K 支持Ipv6 路由转发表FIB规格≥256K |
| 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OSPFv3、BGP、BGP4+、ISIS、ISISv6  |
| 组播协议 | 支持IGMPv1/v2/v3、IGMP v1/v2/v3 Snooping 支持 PIM DM、PIM SM、PIM SSM 支持MSDP、MBGP 支持用户快速离开机制 支持组播流量控制 支持组播查询器 支持组播协议报文抑制功能 支持组播CAC 支持组播ACL  |
| IPv6 | 支持IPv6过渡技术，IPv4/IPv6双栈、6over4隧道、4 over6隧道支持IPv6 DHCP SERVER、IPv6 DHCP Relay、DHCP Snooping |
| MPLS | 支持MPLS L3VPN、MPLS L2VPN(VPLS，VLL)、MPLS-TE、MPLS QoS |
| 访问控制 | 支持基于第二层、第三层和第四层的ACL支持VLAN ACL和IPv6 ACL支持IP/Port/MAC的绑定功能 |
| QoS | 支持PQ、WRR、DRR、PQ+WRR、PQ+DRR等调度方式支持广播风暴抑制功能、支持WRED |
| 安全性 | 支持DHCP Snooping trust， 防止私设DHCP服务器支持DHCP snooping binding table (DAI, IP source guard)，防止ARP攻击、DDOS攻击、中间人攻击支持BPDU guard、Root guard支持自动隔离攻击源技术 |
| 可靠性 | 支持真实业务流的实时检测技术，实现对IP网络的精确丢包监控和快速故障定界能力 |
| 支持G.8032标准以太环网协议，倒换时间≤50ms |
| 支持硬件BFD/OAM，3.3ms稳定均匀发包检测，提高设备的可靠性 |
| 管理特性 | 支持SNMP V1/V2/V3、Telnet、RMON、SSHV2 |
| 支持通过命令行、中文图形化配置软件等方式进行配置和管理 |
| 绿色节能 | 支持能效以太网功能，IEEE 802.3az |

# 技术参数要求2（核心交换机）

|  |  |
| --- | --- |
| 指标项 | 参数要求 |
| 转发性能 | ★交换容量≥645Tbps，以官网所列最低参数为准 |
| ★包转发率≥230400 Mpps，以官网所列最低参数为准 |
| 硬件规格 | ★实配: 48口及以上 万兆sfp+光口板卡≥2块，千兆电口sfp模块≥4 |
| 业务槽位数≥8 |
| 交换网板插槽数量≥6, 且支持网板N+M 冗余 |
| ▲CPU、LSW均为国产自研芯片，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  |
| 风扇框冗余设计，要求风扇框个数>=3 |
| AC与HVDC混合供电 |
| DC，AC，HVDC输入均支持双路输入，且双路输入下不牺牲系统最大配电能力 |
| DC，AC，HVDC电源模块均支持M+N和N+N |
| 主控引擎与交换网板硬件分离,主控板故障或者更换不影响整机转发性能 |
| 单板内、单板间交换均支持VOQ虚拟输出队列控制，避免HOLB头阻塞 |
| 支持信元交换：流量均衡分担到多个交换网，保证交换矩阵无阻塞 |
| 严格前后风道 |
| 线卡前面板开孔进风，加快光模块散热，延长光模块寿命 |
| 二层功能 | 支持端口聚合，802.3ad |
| ▲支持M-LAG或vPC等类似技术（跨框链路聚合，要求配对设备有独立的控制平面，不能用堆叠等多虚一技术实现） |
| 支持N:1镜像、流镜像、远程端口镜像 |
| 三层功能 | 支持RIP、OSPF、ISIS、BGP等IPv4动态路由协议 |
| 支持RIPng、OSPFv3、ISISv6、BGP4+等IPv6动态路由协议 |
| 支持路由协议多实例、策略路由 |
| 支持VRRP |
| 支持IPv6 ND、PMTU发现 |
| ▲支持IP分片和重组， |
| QoS | 支持PQ、DRR、PQ+DRR等队列调度方式 |
| 支持ACL、CAR、Remark等动作 |
| 支持WRED、尾丢弃等拥塞避免机制 |
| 支持流量整形 |
| 支持出方向ACL，CAR，统计 |
| 可靠性 | 支持硬件BFD（Bidirectional Forwarding Detection）3.3ms检测间隔 |
| 支持集群或堆叠多虚一技术，实现单一界面管理多台设备 |
| 集群或堆叠支持带外管理方式（主控板上提供专用GE端口用于集群或堆叠协议报文传送）， |
| DC特性 | 支持1虚多技术，最多能虚拟成16台逻辑交换机 |
| 支持Vxlan协议，且支持BGP EVPN协议 |
| 支持ESI（Ethernet Segment Identifier）多归接入， |
| 支持缓存的微突发状态统计 |
| 支持MAC Flapping |
| 支持VXLAN over IPv6 |
| 支持IPv6 VXLAN over IPv4 |
| 安全性 | 支持二层到四层的ACL |
| 支持微分段（IPv4和IPv6） |
| 支持NSH（IPv4和IPv6）， |
| 支持BPDU guard |
| 支持Vxlan ARP 广播抑制， |
| 支持单播、组播和广播风暴控制 |
| 支持DHCPv4 Server、Relay和snooping |
| 支持IP/ARP/ICMP 安全 |
| 组播 | 支持IGMP Snooping V1,V2,V3 |
| 支持IGMP Proxy |
| 支持PIM-SM,PIM-SSM |
| 配置和维护 | 支持Telemetry，  |
| 支持VxLAN OAM: VxLAN ping, VxLAN tracert， |
| 支持1588v2 |
| 支持iPCA， |
| 支持SNMP V1/V2/V3、Telnet、RMON、SSH |
| 支持通过命令行、中文图形化配置软件等方式进行配置和管理 |
| 支持配置回滚 |
| 支持BootROM升级和远程在线升级 |
| 支持ZTP技术，配置自动下发 |
| 支持RADIUS用户登录认证 |
| 支持Ansible自动化配置，Module开源发布 |
| 智能无损网络特性 | 根据流量模型自适应调整ECN水线参数。保障RoCE业务在各种流量模型下端口带宽利用率能达到90%以上，并且零丢包 |
| 支持RoCE与TCP流量的按比例调度，调度比例误差控制在整端口带宽的5%内 |
| 支持RoCE网络KPI质量可视 |
| 支持PFC死锁检测， |
| 支持ECN Overlay功能，将ECN功能应用到VXLAN网络中，支持ecn内外层拷贝，感知Underlay拥塞 |
| 流量分析 | 支持Netstream，  |
| 支持sflow |

# 技术参数要求3（接入交换机）

|  |  |
| --- | --- |
| 指标项 | 参数要求 |
| 固定端口 | ★24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4个万兆SFP+ 配：多模 万兆 spf+光模块4块。 |
| 机箱尺寸（宽x深x高，单位：mm） | 442x420x43.6 |
| 机箱高度 | 1U |
| 整机重量（含包材） | 7.21kg |
| 电源类型 | 60W AC电源 |
| 180W DC电源 |
| 额定电压 | 交流输入（60W AC）：100-240V AC；50/60Hz |
| 直流输入（180W DC）：-48- -60V DC |
| 最大电压 | 交流输入（60W AC）：90-264V AC；47Hz-63Hz |
|  高压直流输入（60W AC）：190-290V DC（满足240V高压直流认证） |
| 直流输入（180W DC）：-36- -72V DC |
| 最大功耗 | 46W |
| 噪声 | 常温声功率：58.9dB(A) |
| 高温声功率：75dB(A) |
| 常温声压：43.8dB(A) |
| 长期运行温度 | 0℃ ～50℃ |
| 短期运行温度 | -5℃～55℃ |
| 存储温度 | -40℃～70℃ |
| 相对湿度 | 5%～95%（无凝露） |
| 业务口防雷 | 共模±10kV |
| 电源口防雷 | l  AC电源口：差模±6kV，共模±6kV |
| l  DC电源口：差模±2kV，共模±4kV |
| 散热方式 | 风冷散热，智能调速 |
| MAC地址表 | 遵循IEEE 802.1d标准 |
| 支持MAC地址自动学习和老化 |
| 支持静态、动态、黑洞MAC表项 |
| 支持源MAC地址过滤 |
| VLAN特性 | 支持Guest VLAN、Voice VLAN |
| 支持GVRP协议 |
| 支持MUX VLAN功能 |
| 支持基于MAC/协议/IP子网/策略/端口的VLAN |
| 支持1:1和N:1 VLAN Mapping功能 |
| 可靠性 | 支持RRPP环型拓扑和RRPP多实例 |
| 支持SmartLink树型拓朴和SmartLink多实例，提供主备链路的毫秒级保护 |
| 支持智能以太保护SEP协议 |
| 支持STP（IEEE 802.1d），RSTP（IEEE 802.1w）和MSTP（IEEE 802.1s）协议 |
| 支持ERPS以太环保护协议（G.8032） |
| 支持BPDU保护、根保护和环回保护 |
| IP路由 | 静态路由、RIPv1/2、RIPng、OSPF、OSPFv3、ECMP、ISIS、ISISv6、BGP、BGP4+、VRRP、VRRP6 |
| IPv6特性 | 支持ND（Neighbor Discovery） |
| 支持PMTU |
| 支持IPv6 Ping、IPv6 Tracert、IPv6 Telnet |
| 支持6to4、ISATAP、手动配置tunnel |
| 组播 | 支持PIM DM、PIM SM、PIM SSM |
| 支持IGMP v1/v2/v3及IGMP v1/v2/v3 Snooping及IGMP快速离开机制 |
| 支持MLD v1/v2、MLD v1/v2 Snooping |
| 支持VLAN内组播转发和组播多VLAN复制 |
| 支持捆绑端口的组播负载分担 |
| 支持可控组播 |
| 支持基于端口的组播流量统计 |
| QoS/ACL | 支持对端口入方向、出方向进行速率限制 |
| 支持报文重定向 |
| 支持基于端口的流量监管，支持双速三色CAR功能 |
| 每端口支持8个队列 |
| 支持WRR、DRR、SP、WRR＋SP、DRR+SP队列调度算法 |
| 支持报文的802.1p和DSCP优先级重新标记 |
| 支持L2（Layer 2）~L4（Layer 4）包过滤功能，提供基于源MAC地址、目的MAC地址、源IP地址、目的IP地址、TCP/UDP协议源/目的端口号、协议、VLAN的包过滤功能 |
| 支持基于队列限速和端口整形的功能 |
| 安全特性 | 用户分级管理和口令保护 |
| 支持防止DOS、ARP攻击功能、ICMP防攻击 |
| 支持IP、MAC、端口、VLAN的组合绑定 |
| 支持端口隔离、端口安全、Sticky MAC |
| 支持MFF |
| 支持黑洞MAC地址 |
| 支持MAC地址学习数目限制 |
| 支持IEEE 802.1x认证，支持单端口最大用户数限制 |
| 支持AAA认证，支持Radius、HWTACACS、NAC等多种方式 |
| 支持SSH V2.0 |
| 支持HTTPS |
| 支持CPU保护功能 |
| 支持黑名单和白名单 |
| 支持dot1X、MAC认证和Portal认证 |
| 支持DHCPv4/v6 Client/Relay/Server/Snooping |
| 支持对ND、DHCPv6、MLD等IPv6协议报文进行攻击溯源和惩罚 |
| 支持用户认证点和策略执行点分离 |
| 支持IPSec对管理报文加密 |
| 超级虚拟交换网（SVF） | 支持作为SVF Client零配置即插即用 |
| 支持自动加载Client的大包和补丁 |
| 支持业务一键式自动下发 |
| client支持独立运行 |
| OAM | 软件实现 |
| 支持EFM OAM |
| 支持CFM OAM |
| 支持Y.1731性能检测 |
| 管理和维护 | 支持虚拟电缆检测（Virtual Cable Test） |
| 支持SNMPv1/v2c/v3 |
| 支持RMON |
| 支持网管系统、支持WEB网管特性 |
| 支持系统日志、分级告警 |
| 支持802.3az能效以太网EEE |
| 支持sFlow |
| 互通性 | VBST基于VLAN生成树协议（和PVST/PVST+/RPVST互通） |
| LNP链路类型协商协议（和DTP相似功能） |
| VCMP VLAN集中管理协议（和VTP相似功能） |

# 技术参数要求4（大数据智能安全感知平台）

|  |  |
| --- | --- |
| 技术指标 | 技术要求 |
| 资质要求 | 设备通过IPv6 Ready Logo认证并获得证书；设备通过公安部检测并获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
| ★规格要求 | 物理机硬件配置：CPU ≥24核 ，内存≥256GB，配置企业级存储磁盘总容量≥48TB（或磁盘可用容量≥40TB）；接口要求：千兆电口\*4（可选万兆双口RJ45、千兆四口RJ45、万兆双口光纤等多种网络接口）；虚拟机配置最低要求 6节点，每个节点CPU≥12核，内存≥64G，硬盘≥4T； |
| 性能要求 | 数据采集和处理性能≥10000EPS，每条数据大小>1KB；10亿数据关键字查询结果响应时间<2秒； |
| 产品形态 | 为灵活适应现场环境，必须满足软硬一体化形态和纯软件形态部署模式，软件形态支持部署在物理机/虚拟机/云环境；支持横向平滑扩展，可以通过增加硬件服务器数量的方式增加平台集群的计算处理性能； |
| 数据接入 | 支持通过多种类型的安全、泛安全类数据接入采集，应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日志数据、流量数据、弱点漏洞数据、系统性能数据、威胁情报数据、资产人员数据；支持通过流量采集设备采集接入全流量数据，包含流量中的请求包和返回包等信息，并可在数据检索中体现包信息； |
| 数据共享 | 大数据平台中的安全数据，包括告警数据、资产数据、工单等至少20种可共享给第三方系统，实现数据共享和交换； 同时支持原始日志、标准化数据、告警数据≥3种数据的共享和交换； |
| ▲安全分析能力模型 | 平台应内置包括规则模型、关联模型、统计模型、情报模型、离线模型等在内的≥5大类安全分析模型（要求提供截图相关证明材料）；支持对安全日志里200个以上字段，包括但不限于应用协议、目的IP、目的主机名、目的端口、目的用户名、数据流方向、情报IOC等进行任意形式的逻辑与或非形式组合建模，运算方式包括但不限于AND、OR、等于、不等于、大于、小于、属于、不属于、存在、不存在等，并能根据组合方式自动生成运算表达式（要求提供截图相关证明材料）； |
| 自动化响应编排 | 支持前端拖拽式交互设计安全风险分析研判策略和联动响应剧本，支持多种策略编排动作，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源、分析组件、处置响应等，可自动判断策略编排是否合理并弹窗提示支持与不同品牌的网关类安全产品进行联动防护，防护策略支持设置每次阻断不同时长生效时间，时间设置包括10分钟，30分钟，6小时，24小时，72小时，永久阻断支持与同品牌EDR集成联动，一键查杀木马病毒； |
| ▲AI高级分析 | 平台内置不少于8种机器学习分析场景模型，可检测发现勒索挖矿告警数异常、安全设备日志数异常、网络会话数异常、域名请求数异常等特定场景条件下的安全态势异常；（要求提供截图相关证明材料）； |
| 网络实体分析画像 | 实现实体间网络互访关系的多级钻取，支持通过端口、协议、异常访问类型过滤关联关系，支持通过一键溯源进行威胁关系的自动拓展；支持与终端检测类产品对接，查看主机进程、软件版本、漏洞病毒情况； |
| 调查取证场景化分析 | 支持暴力破解、Web攻击、恶意程序、端口扫描等内置安全分析场景，基于场景特性进行默认条件的数据聚合分析，支持至少3个任意字段的快速聚合分析，聚合后的所有数据均支持快速统计分析，展示统计排序信息，支持分析结果导出。支持自定义场景安全分析，可对安全告警的任意字段进行聚合分析，支持的聚合的字段不少于300个，支持分析结果导出；支持智能检索语句分析，支持检索语句的中英文、拼音智能联想，支持逻辑运算符与字段值的自动提示补全；检索语句支持快速保存，历史检索语句快速导入；检索语句可直接发布成实时分析模型，对实时数据进行分析与告警； |
| 取证分析 | 支持调查场景的四维自定义攻击流向图取证，攻击趋势取证、攻击链分布取证、和实体信息取证，展示攻击者和受害者的威胁情报与资产信息，可联动会话详情，点击查看不同溯源维度的会话详情，通过请求头，payload等详情字段定位攻击；（要求提供截图相关证明材料） |
| 安全态势可视化分析 | 支持安全态势的可视化呈现，以大屏的方式从攻击事件、资产安全、追踪溯源、运行监测、重保方案等多个维度进行可视化展示，提供不少于10块大屏展示界面 ；支持立体、平面、球面等多种维度的网络实体关系透视，可在大屏上展示不同实体的标签属性，包括但不限于DNS服务器、监管单位、邮件服务器、黑客组织、WEB服务器等。 |
| 仪表盘 | 支持可视化图表类型≥15种，包括但不限于时序图、饼图、柱状图等；统计类图表支持展示升序或降序的TOP5到TOP100，可针对数据中任意字段的计数、平均值、求和、最大值、最小值、唯一值等≥5种算子的统计结果配置可视化图表； |
| 安全运营门户 | 平台应具有统一的安全运营门户，作为多个安全态势分析与感知功能的统一入口，集成态势感知、威胁狩猎、通报预警、异常监测、运行监测等多个功能模块，实现平台内部业务、数据、服务、资源的无缝整合与集成；支持每个用户配置个人专属的统一门户，可配置项包括门户名称、应用名称、应用图标等；统一门户应支持与第三方产品集成，一键跳转至产品功能界面； |
| 智能检索 | 支持对原始日志数据、安全告警数据进行分类检索，从检索结果可关联威胁情报和资产信息并一键跳转；支持不少于10000条检索结果导出，导出内容字段可自定义选择，支持excel或CSV格式； |
| 数据字典管理 | 支持管理系统中原始日志、异常记录、安全告警的所有字段和取值，每个字段均有清晰的说明； |
| 威胁情报 | 支持通过离线导入或手动编辑添加的方式，形成本地威胁情报，允许用户自建行业情报库，并实现情报库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功能；情报记录包含情报置信度、标签、组织名称、地理位置、运营商等信息；支持查看情报源中有效情报数量、最近更新时间、今日更新情报数量；情报查询支持通过IOC同时跨越多个情报源查询，结果汇总展示；碰撞情报IOC支持通过情报源、IOC类型、标签、置信度等多维度进行碰撞分析，内置威胁情报条数不少于400万条（要求提供截图相关证明材料）； |
| 资产管理 | 支持通过流量无侵入式自动发现资产，支持发现终端、Web服务器、DNS服务器、邮件服务器、FTP文件服务器等类型≥5种，其中web服务器支持自动识别服务域名和服务站点名称支持资产信息的全量导入导出；支持一键访问安全设备的管理界面、监控大屏、设备日志、处置联动记录；；支持以单个IP地址、IP区间、子网掩码等3种模式录入安全域信息； |
| 业务拓扑监控 | 支持拓扑图的增加、修改、删除、导入、导出，支持创建>50个业务或网络拓扑，支持建立平面拓扑和3D拓扑；支持监控安全域、Web业务系统、服务器、终端、安全设备等至少5种网络实体类型；支持在拓扑图上一键点击跳转查询相应网络实体的安全日志； |
| 安全运营 | 支持统一的安全运营工作台，在工作台可以集中查看当前用户的待办工单、最新通报预警状态；工单详情与备注支持多种内容格式，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超链接、表格、代码片段、附件等类型；支持工单举证信息一键溯源，工单处置人员可以直接定位到工单关联的原始信息进行查看（要求提供截图相关证明材料）； 支持通过安全告警自动派发工单到对应的安全管理员，支持自定义编辑预警信息内容；支持将预警信息直接转为内部通报，支持将通报内容作为工单定向指派； |
| 安管协作 | 组织架构中各级单位支持设定独立的安全管理员、业务系统、安全域；支持多级管理员间资产风险信息的隔离和共享，总部用户管理员可以分配下属组织架构的功能权限，支持按月和按周考核各组织架构的安管工作成果。分部安全管理员只可以使用所属组织架构具备的功能，只能管理与分析所属组织架构的资产和数据，分部具备单独的态势感知大屏； |
| 分析报告 | 支持用户自定义编辑报告模板，根据实际的业务需求自定义统计分析的指标对象，生成有针对性的分析报告，安全分析中的所有字段内容，都可以作为报告的统计对象，并自定义时间范围实现报告导出；；内置深度威胁分析、攻击者取证等2个以上报告模板，报告订阅支持通过邮件方式在设定时间点发送日报、周报、月报到不同邮箱，可配置订阅规则数量≥10条； |
| 重大活动保障 | 支持重大活动保障任务前期、中期、后期分阶段的任务管理，保障预案管理支持任意保障区域和系统，支持设置保障监控拓扑，支持重大保障态势大屏实时监测；保障监测视角覆盖云管端、边界、应用、安全设备等监测维度≥6种； |
| 黑白名单 | 支持通过黑白名单功能对分析对象进行过滤筛选；支持通过任意字段进行组合，配置筛选条件并生成黑白名单过滤规则；  |
| 一站式运维 | 支持大数据平台本身的计算、存储资源利用率监控；支持数据集与数据索引健康度监控；支持对平台各组件运行健康状态的集中监控；支持平台运行状态告警，运行监测引擎可独立于安全分析引擎工作，展示运维告警趋势、分布等；支持大数据平台一键巡检，一键检查项包含但不限于数据健康、探针健康检查、大数据集群健康、Elasticsearch健康、实时流计算引擎健康、管理服务健康、服务器节点健康等多种维度检查，并能提供处置建议，一键导出各类服务的故障日志，包括但不限于Elasticsearch、Logstash、Ka\*\*a、实时计算引擎、操作系统等（要求提供截图相关证明材料）； |
| 用户管理 | 提供三权分立的用户管理能力：配置员、用户管理员、审计员相互独立，支持根据对象属性自定义划分系统管理角色和一般用户角色，按照数据和功能分级灵活设置用户权限； |
| 个性化配置管理 | 支持常用配置参数的前端可视化修改，如信任IP、页面嵌套开关、首页缓存开关、告警推送主题、测试告警推送内容、ES集群IP、告警聚合条数上限配置、字体、主题皮肤颜色、产品名称LOGO等的前端可视化配置，满足用户的个性化配置需求； |
| 系统恢复 | 支持安全模型的启用状态恢复出厂设置；支持通过权限认证实现数据恢复出厂设置； |
| 级联管理 | 适配部、省、市、区、县的多级部署架构；总部支持查询全网安全态势和告警，分部只支持查询单位内部相关的安全态势和告警； |

# 技术参数要求5（网络流量综合探针）

|  |  |
| --- | --- |
| 技术指标 | 技术要求 |
| 资质要求 | 设备通过公安部检测并获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设备通过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检测并获得证书；设备通过IPv6 Ready Logo认证并获得证书； |
| ★规格要求 | 硬件外形：软硬一体化2U标准机架式设备电源：1+1冗余电源CPU:10核心20线程\*2；硬盘容量：2T\*2，带RAID1，可用磁盘空间不小于2T；内存：128G接口数量：管理口包括Console\*1,USB\*2,千兆RJ45网口\*2，业务口包括千兆RJ45网口\*4，千兆SFP光口\*4（标配千兆多模光模块\*2）, 万兆SFP光口\*2（标配万兆多模光模块\*2）接口扩展：（千兆RJ45网口\*4 + 千兆SFP光口\*4） 或 千兆RJ45网口\*8 或 千兆SFP光口\*8 或 万兆SFP光口\*4MTBF：大于65000小时吞吐率：6Gbps |
| 高可用性 |
| 部署方式 | 旁路镜像模式部署，不影响服务器处理性能和网络架构 |
| 分布式部署 | 支持旁路部署和分布式部署，对探测器可以添加、删除，显示探测器版本、状态和IP，管理中心可实现告警统一管理 |
| 定义配置 | 可自定义管理中心和探测器之间的数据传输速率、时间、发送目录等参数，并可显示不同探测器的IP、版本、状态和最近24小时的风险信息 |
| 吞吐率 | 6Gbps |
| 攻击检测 |
| 全流量检测 | 支持全流量检测，可根据需求打开或关闭全流量检测功能 |
| IPv4 & IPv6网络 | 支持IPv4和IPv6网络环境下的部署，可同时对IPv4和IPv6网络流量分析检测 |
| 风险数据包保存 | 支持风险数据包保存功能，以帮助用户还原攻击过程，进行取证和关联分析 |
| 数据包去重 | 支持数据包去重功能，在原始流量存在重复包的情况下能够自动剔除重复的数据包，确保分析结果的准确性，数据包去重功能不影响设备的处理性能 |
| 审计协议 | 支持解析HTTP、FTP、SMTP、POP3、SMB、IMAP、DNS、Mysql、MSSQL、Oracle、HTTPS、SMTPS、POP3S、IMAPS等协议报文（HTTPS、SMTPS、POP3S、IMAPS加密协议解析需要导入服务器私钥证书），并提供审计协议类型的端口号配置，可根据需要变更端口号； |
| 协议自动识别 | 支持非标端口下的常规协议自动识别、解析和威胁检测功能，包括HTTP/FTP/IMAP/SMTP/POP3/SSL/SMB/RDP等；可自定义是否启用该功能 |
| 全流量审计 | 对2-7层的原始流量深度解析，包括全流量审计、风险日志、会话应用识别、会话应用流量统计、传输层流量统计、应用层流量统计等。 |
| 检测风险类别 | 支持检测WEB攻击、恶意文件攻击、远程控制、WEB后门访问、发件人欺骗、邮件头欺骗、邮件钓鱼、邮件恶意链接、DGA域名请求、SMB远程溢出攻击、WEB行为分析、非法数据传输、弱口令、隧道通信、暴力破解、挖矿、恶意工具利用、密码明文形式传播、漏洞利用、ARP欺骗、扫描行为等风险（要求提供截图相关证明材料） |
| 告警黑白名单过滤 | 支持文件白名单、发件人邮箱白名单、发件人域名白名单、黑域名白名单、黑IP白名单、域名白名单、客户端IP白名单、服务端IP白名单、WEB特征风险白名单、IDS规则白名单的配置 |
| 弱口令风险检测 | 支持对HTTP、IMAP、SMTP、POP3、Telnet、FTP等协议的弱口令检测 |
| WEB登录 | 支持自定义HTTP登录行为关键字，包括用户名和密码 |
| 暴力破解检测 | 支持HTTP、SMB、SMTP、IMAP、POP3、FTP、TELNET、RADMIN、SSH、RDP等协议的暴力破解，能识别出尝试登录次数、账户信息、爆破成功与否的攻击状态。 |
| 密码明文形式传播 | 支持HTTP协议的明文密码泄露行为检测，能识别出登录页面URL、账户和明文密码 |
| ARP欺骗 | 支持根据MAC与IP地址的绑定关系，分析网络中的ARP流量，判断ARP应答包中的IP和MAC地址是否匹配 |
| 攻击者视角分析 | 可基于该页面，快速获悉攻击者IP、攻击手段和攻击资产，并支持导出攻击者列表，便于威胁分析人员快速应对和处置 |
| PCAP文件上传 | 支持上传PCAP包进行回放分析 |
| 协议解析 | 支持 HTTP、HTTPS（需要导入服务器私钥证书）协议解析，检测WEB攻击 |
| 双向审计 | 支持双向审计，对请求和响应都进行审计 |
| 攻击检测 | 支持SQL注入、命令注入、跨站脚本、代码注入、协议错误攻击检测（要求提供截图相关证明材料）支持通过智能语义分析引擎，增强对XSS跨站脚本和SQL注入攻击进行检测支持通过智能语义分析引擎，检测jsp脚本文件上传 |
| WEBSHELL检测 | 支持WEBSHELL检测，可检测访问webshell的行为，包含具体对应的URL、返回码、返回数据包内容等，可显示一句话类webshell后门是否植入成功（要求提供截图相关证明材料） |
| 自定义规则 | 支持根据规则类型、协议、源IP/端口、目的IP/端口、流量方向、流量状态、风险等级、阈值、Flowbits、规则内容等自定义审计规则 |
| 白名单功能 | 支持WEB特征攻击风险白名单配置，白名单颗粒度可达到WEB特征类别、WEB特征规则和HTTP方法 |
| 动态分析 | 自动关联行为分析的详细展现，包含SQL注入取数据、表单破解、XSS测试、目录穿越读取文件、多人访问Webshell、APT攻击等（要求提供截图相关证明材料） |
| 场景化分析 | 支持场景化的分析能力，对发现的告警进行二次关联，支持对勒索病毒、网站后门、邮件APT攻击等事件进行预警。 |
| DNS协议分析 | 具备DNS协议分析能力，发现受感染主机、危害程度、被感染病毒类型、回连C&C域名、DNS返回详情、恶意主机明细等行为。（要求提供截图相关证明材料） |
| 与WAF联动 | 支持将分析到的WEBSHELL攻击、木马回连和恶意攻击行为同步到WAF，实现APT深度威胁分析与WAF联动阻断 |
| 与EDR联动 | 支持将分析到的恶意文件攻击行为同步到EDR，实现APT深度威胁分析与EDR联动查杀支持自定义与EDR联动的等待扫描时长，并将联动状态、样本执行结果、样本路径、EDR病毒木马扫描结果等同步到APT设备 |
| 与防火墙联动 | 支持将分析到的SMB远程溢出攻击、扫描行为、Web后门访问、隧道通信、暴力破解、挖矿、远控工具利用、WEB特征攻击等同步到防火墙，实现APT深度威胁分析与防火墙联动阻断支持自定义防火墙阻断时长，并展示最新联动状态、状态更新时间支持查看阻断信息，阻断信息包括阻断IP、阻断开始时间、阻断结束时间、阻断状态等支持自定义添加防火墙阻断IP白名单 |
| mail协议解析 | 支持解析webmail、SMTP、POP3、IMAP、SMTPS、POP3S、IMAPS（加密协议需要导入服务器私钥证书）类型报文 |
| 社工类攻击检测 | 对社工类攻击进行检测，检测内容包括：邮件头欺骗、邮件发件人欺骗、邮件钓鱼欺骗、邮件恶意链接 |
| 恶意附件检测 | 支持邮件恶意附件行为检测 |
| 文件解析协议 | 支持 HTTP、FTP、SMB、SMTP、POP3、IMAP、NFS、TFTP、HTTPS、SMTPS、POP3S、IMAPS（加密协议需要导入服务器私钥证书）等协议传输文件检测 |
| 自定义分离文件类型 | 可添加或删除指定分离的文件类型，并可选择适用的协议类型（HTTP可进一步按GET、POST来配置） |
| 文件分析 | 支持自定义上传文件样本进行威胁分析支持批量上传文件 |
| 特征检测 | 对文件进行特征匹配，利用已知的特征库发现恶意的可执行文件及非可执行文件。 |
| Shellcode检测 | 通过分析文件中的二进制代码，找到文件溢出攻击的代码，并能找到APT攻击中的0day攻击 |
| ▲动态沙箱检测 | 对存在恶意行为的文件输出完整的二进制动态分析报告动态执行可疑文件，分析代码的注册表、进程、网络、文件等行为，分析其安全风险可展示文件中版本信息、段信息、资源信息、导入表、字符串信息、删除文件信息等内容（要求提供截图相关证明材料）支持沙箱逃逸检测，当恶意文件进行逃逸尝试，在沙箱报告中进行体现（要求提供截图相关证明材料） |
| 攻击样本提取 | 可以提取出攻击的完整样本文件，并提供对该文件下载的能力 |
| 失陷主机检测 |
| 远程控制检测 | 支持根据威胁情报、DGA域名请求、IDS规则、用户配置数据，发现被远程控制的内部主机 |
| DGA域名请求检测 | 具备DNS协议解析功能，发现发起DGA域名请求的失陷主机 |
| 挖矿行为检测 | 可发现利用失陷主机挖矿的行为 |
| 失陷主机分析 | 支持以失陷主机维度进行分析，分析内容包括失陷主机IP、MAC地址、攻击类型、访问次数、攻击开始时间、攻击结束时间 |
| 风险处理 | 支持根据需要对风险状态进行选择处理中、处理完成、延迟处理、拒绝处理等 |
| NAT地址解析 | 支持自定义NAT转换前的IP字段名和字段位置 |
| 一键登录排错 | 支持一键登录排错平台，对系统进行深度配置和排错，支持一键检测故障、配置核对、表分区检查、表检测、信息收集等功能。（要求提供截图相关证明材料） |
| 设备状态监控 | 支持对设备的CPU、内存等状态进行监控，并在设备界面中进行展示  |
| 知识库 | 根据不同的风险信息，提供风险分析和处置建议知识库；  |
| 数据外送至第三方平台 | 具备数据外送至第三方平台的能力，支持以KA\*\*A、FTP、SYSLOG数据接口输出审计信息、风险信息、会话应用识别信息、会话应用流量统计信息、传输层流量统计、应用层统计信息和登录行为统计信息 |
| 日志数据管理 | 审计数据保留策略应至少满足天数和百分比两个控制参数，支持web界面可配置，且恢复数据不影响正常的审计功能。对审计日志可自动备份并加密，必须导入设备才能进行恢复查看，并可自动释放磁盘空间。 |

# 技术参数要求6（综合日志审计探针）

|  |  |
| --- | --- |
| 技术指标 | 技术要求 |
| 资质要求 | 设备通过公安部检测并获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设备通过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检测并获得证书；设备通过IPv6 Ready Logo认证并获得证书； |
| ★规格要求 | 6个工作管理口（1管理口+1HA口+4审计口）；1个console口内存：8GB，磁盘：2T双电源；支持审计100个日志源； 平均处理能力（每秒日志解析能力EPS）：4000 EPS；峰值处理能力（每秒日志解析能力EPS）：5000 EPS。 |
| 功能扩展 | 采用解决方案包上传对产品进行功能扩展，无需要代码开发支持ka\*\*a日志接收转发、大数据安全域同步、APT沙箱报告转发等大数据联调功能支持手动或按周期自动备份系统配置，可随时对系统资产等配置进行还原操作，且自动备份周期与备份包个数可配；支持系统配置备份自动备份至远程服务器； |
| 日志收集 | 支持Syslog、SNMP Trap、HTTP、ODBC/JDBC、WMI、FTP、SFTP协议日志收集；支持使用代理(Agent)方式提取日志并收集；支持目前主流的网络安全设备、交换设备、路由设备、操作系统、应用系统等；设备厂家包括但不限于：Cisco(思科)、Juniper、联想网御/网御神州、F5、华为、H3C、微软、绿盟、飞塔(Fortinet)、Foundry、天融信、启明星辰、天网、趋势、东软、Nokia、CheckPoint、Hillstone(山石)、安恒信息、珠海伟思、BEA、中国电信、安氏、帕拉迪、APC、Arbor、Clam、戴尔（Dell）、Digium、东方电子、EMC、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Eudora、Google、冠群金辰、Linksys、McAFee、Netapp、NAS（美国国家安全局）、永达、Sonicwall、Vigor、天存、西岭、Symantec（赛门铁克）、Hardened-PHP、Foundertech(方正)、三零盛安、Allot、蓝盾、IBM、金诺网安、网威、Nortel(北电)、Citrix(思杰)、Watchguard、中兴、阿帕奇、Windows系统日志、Linux/UNIX syslog、IIS、Apache等；支持常见的虚拟机环境日志收集，包括Xen、VMWare、Hyper-V等； |
| ▲日志分析 | 可以基于日志等级进行过滤；可以通过自定义配置过滤掉用户不关心的日志；支持对收集到的重复日志进行自动聚合归并，减少日志量；支持可由用户定义和修改的日志聚合归并逻辑规则；支持将收集到的日志转发，当原始日志设备无法设置多个日志服务器时，可以通过本系统的日志转发功能将日志转发到其他日志存储设备；支持对收集到的日志进行解析（标准化、归一化），解析规则可以根据客户要求定制扩展；支持美观易用的思维导图模式的解析规则界面自定义；支持解析规则性能以界面列表形式显示，可了解解析耗时、解析成功或失败次数等信息；可对日志进行细粒度解析，解析后的日志根据具体日志包含但不限于：日期、发生时间、接收时间、设备类型、日志类型、日志来源、威胁值、源地址、目的地址、事件类型、时间范围、操作主体、操作对象、行为方式、技术动作、技术效果、攻击类型、特征类型、协议、地理信息（公网情况）；支持基于内存的实时关联分析，跨设备的多事件关联分析；具备安全评估模型，评估模型基于设备故障、认证登录、攻击威胁、可用性、系统脆弱性等纬度加权平均计算总体安全指数。安全评估模型可以显示总体评分、历史评分趋势。安全评估模型各项指标可钻取具体的评分扣分事件内置非法访问、可疑入侵、病毒爆发、设备异常、弱点针对等5大类50子类的安全分析场景（要求提供截图相关证明材料）；三维关联分析；支持通过资产、安全知识库、弱点库三个维度分析事件是否存在威胁，并形成关联事件。须提供国家权威检测机构（公安部信息安全产品检测中心或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或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的检测报告证明。 |
| 日志备份 | 可设置日志存储备份策略。包括系统日志保存期（天）、磁盘使用率百分比等策略；支持日志本地备份及恢复；支持日志备份自动传送到远程服务器；支持从远程仓库恢复数据；支持FTP、SAMBA、NFS和FILE，4种方式的远程服务器； |
| 日志查询 | 支持B/S模式管理，支持SSL加密模式访问；支持按日期、时间、设备类型、日志类型、日志来源、威胁值、源地址、目的地址、事件类型、时间范围、操作对象、技术方式、技术动作、技术效果、攻击类型、地理城市等参数进行过滤查询；支持用任意关键字对所有事件进行高性能全文检索；支持可指定多个查询条件进行组合查询；支持将查询的条件存储为查询模版，方便再次使用；支持亿级的日志里根据做任意的关键字及其它的检索条件，在秒级里返回查询结果。 |
| 应用性能监控 | 支持监控设备自身CPU、内存、磁盘等工作运行状况；通过在目标主机上安装Agent程序，支持监测目标主机的CPU利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使用率、磁盘使用情况、流量等信息。须提供国家权威检测机构（公安部信息安全产品检测中心或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或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的检测报告证明； |
| 脆弱性管理 | 支持从IBM Rational AppScan导入资产弱点漏洞信息；支持从NetSparker Web应用扫描器导入网站弱点漏洞信息；支持从Nessus网络扫描器导入网络弱点漏洞信息；支持从OpenVAS扫描器导入弱点漏洞信息；内置73000+条CVE漏洞数据知识库；内置数十项符合OWASP的Web漏洞数据知识库； |
| 地理安全系统 | 内置GeoSec地理安全子系统，内置世界以及中国安全GIS地图；支持用地理地图展示来源威胁的趋势；支持用地理地图展示目的威胁的趋势；支持在地理地图上标注威胁事件的发生分布；内置IP地址到经纬度的转换库；支持以地理信息类进行统计的数据报表； |
| 告警功能 | 可预设置安全告警策略；支持数据阀值设置，超过阀值将产生告警；可以通过邮件、短信和屏幕显示进行告警；自动防止在短时间内大量发送报警信息(告警抑制)；具备报警合并和在一个时间段内抑制报警次数的能力；支持磁盘空间阈值告警，当磁盘使用率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产生并外发告警；资产性能监控异常告警，对于监控的资产系统资源进行监测当指定指标使用率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产生并外发告警；资产状态监控，当资产处于不活跃状态时可产生并外发告警；远程仓库状态监测可告警，当远程仓库可用性检测失败或备份包自动上传失败时可产生并外发告警； |
| 综合查询及报表管理 | 内置合规性报表1000+种；内置SOX、ISO27001、WEB安全等解决方案包；内置完善的等级保护合规报表；内置综合性自动化审计报告；支持用户自定义报表；自定义的报表支持多个统计维度的数据集合；支持报表导出为PDF和Word格式文件； |
| 用户管理 | 根据三权分立的原则和要求进行职、权分离，对系统本身进行分角色定义，如管理员只负责完成设备的初始配置，规则配置员只负责审计规则的建立，审计员只负责查看相关的审计结果及告警内容；日志员只负责完成对系统本身的用户操作日志管理；系统自带自身管理日志；用户支持双因子认证登录，双因子认证令牌支持绑定至具体用户；提供一键式故障排除功能；提供自助式的升级接口，支持对产品升级、规则升级； |
| ▲资产管理 | 资产拓扑支持按照实际的用户环境进行编辑发布并可以和资产进行绑定，拓扑可以显示资产采集的事件数量、被采集资产的状态等信息。须提供国家权威检测机构（公安部信息安全产品检测中心或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或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的检测报告证明； |
| 部署方式 | 支持分布式部署，支持页面一键添加子节点，自动进行绑定添加，采集器可以选择同步日志范围，按需转发数据；支持集中式管理和升级模式；支持分级管理模式；采用B/S架构操作方式，无需客户端安装； |

# 技术参数要求7（UPS-80KVA）

|  |
| --- |
| 物理特性 |
| 走线方式 | 支持下进线 |
| 防护等级 | IP20 |
| 通讯功能 | 支持 SLOT 卡扩展口、RS485 串口、FE 口；支持SNMP、MODBUS 通讯协议 |
| 产品尺寸(高× 宽×深) | 1020mm×440mm×850mm |
|
| 产品重量 | 180kg |
| 内置开关参数 |
| 维修旁路开关 | 750V AC/160A/3P |
| 环境特性 |
| 工作温度 | 0℃～40℃ |
| 存储温度 | -40℃～70℃ |
| 相对湿度 | 0% RH～95% RH（无凝露） |
| 海拔高度 | 0m～1000m |
| 1000m 以上开始参考 IEC62040-3 标准降额，最高 4000m |
| 噪音 | 25℃环境常压下： |
| 100%load：30kVA/40kVA 58dB；80kVA 63dB |
| 安规和 EMC |
| 安规 | EN62040-1：2013 |
| IEC62040-1：2013 YD/T1095-2010 |
| EMC | EN62040-2 IEC62040-2 IEC61000-3-11 IEC61000-3-12 IEC61000-2-2 IEC61000-4-2 EN61000-4-3 EN61000-4-6 |
| IEC61000-4-8 |
| 主路输入参数 |
| 输入功率 | 80kVA |
| 输入制式 | 三相四线+PE |
| 额定输入电压 | 380V AC/400V AC/415V AC（线电压） |
| 输入电压范围 | 80V AC～280V AC（相电压） |
| l  30℃～40℃环境：187V AC～280V AC 支持满载，187V AC～80V AC 降额到 40%负载 |
| l  0℃～30℃环境：176V AC～280V AC 支持满载，176V AC～80V AC 降额到 40%负载 |
| 额定频率 | 50Hz/60Hz |
| 输入频率范围 | 40Hz～70Hz |
| 输入功率因数 | 满载 ＞ 0.99，半载 ＞ 0.98 |
| 输入电流谐波分量 | THDi ＜ 3%（线性负载） |
| 旁路输入电气参数 |
| 输入制式 | 三相四线+PE |
| 额定输入电压 | 380V AC /400V AC /415V AC（线电压） |
| 额定频率 | 50Hz/60Hz |
| 频率范围 | ±6Hz（可调，0.5Hz～6Hz，默认±2Hz） |
| 输入模式 | 支持主旁同源和不同源两种模式 |
| 电池电气参数 |
| 电池电压 | 360V DC～528V DC（12V 电池，30 节～44 节可选，默认 32 节）。32 节～44 节输出功率不降额；30 节时输出功率降额至0.94 |
| 电池管理 | 智能电池管理 |
| 一键冷启动功能 | 在市电停电时，仅依靠电池的能量就能够启动 UPS 给负载供电 |
| 电池组共用功能 | 支持机器间并联时电池组共用，机器内默认不共用电池 |
| 充电电压要求 | l  均充电压：2.3V/Cell～2.4V/Cell；默认：2.35V/Cell（30 节～ |
| 42 节） |
| l  均充电压：2.3V/Cell～2.35V/Cell；默认：2.35V/Cell（44 节） |
| l  浮充电压：2.23V/Cell～2.3V/Cell；默认：2.25V/Cell（30 节～44 节） |
| 输出电气参数 |
| 输出功率 | 80KVA |
| 输出制式 | 三相四线+PE |
| 电压 | 380V AC/400V AC/415V AC±1%（线电压） |
| 频率 | 同步状态，跟踪旁路输入（市电模式） |
| 50Hz/60Hz±0.05%（电池模式） |
| 波形失真 | l  100%线性负载下THDv ≤ 1% |
| l  100%非线性负载下THDv ≤ 4% |
| 输出功率因数 | 1 |
| 切换时间 | l  不间断切换：0ms |
| l  间断切换：≤ 20ms |
| 输出电压不平衡度 | ±3% |
| 过载能力 | 逆变过载能力： |
| l  100% ＜ 负载 ≤ 110%时，60min 后转旁路 |
| l  110% ＜ 负载 ≤ 125%时，10min 后转旁路 |
| l  125% ＜ 负载 ≤ 150%时，1min 后转旁路 |
| l  负载 150%以上和短路情况下可维持 200ms |
| 系统电气参数 |
| 并机可靠性 | 并机信号有冗余 |
| ECO 功能 | 支持 |

**技术参数要求8（制冷系统）**

|  |  |
| --- | --- |
| 室内机 | 柜式 |
| 电源 | 三相380V，50Hz |
| 额定能力 | 制冷/制热 | KW | 12.3/14.00 |
| 额定耗电量 | 制冷/制热 | 4.07/4.07 |
| 能效等级 | 2级 |
| 室内机尺寸（H\*W\*D） |  | mm | 1850\*600\*350 |
| 面板尺寸（H\*W\*D） | —— |
| 送风量 | m³/min | 29/25 |
| 机外静压（H/M/L） | Pa | —— |
| 重量 | 室内机 | kg | 53 |
| 面板 | —— |
| 运转音 | dB（A） | 51/47 |
| 配管 | 液管/气管 | mm | φ9.5/φ15.9 |
| 排水管 | I.D.φ20，O.D.φ26 |
| 配电 | 最小线路电流（MCA） | A | 11.3 |
| 最大熔丝电流（MFA） | 20 |
| 室外机 |  |
| 尺寸（H\*W\*D） | mm | 1170\*900\*320 |
| 运转音 | dB（A） | 54/（56） |
| 重量 | kg | 104/101 |
| 配管 | 冷媒免填充长度 | m | 10 |
| 最大长度 | 50 |
| 最大高度差 | 30 |
| 运转范围 | 制冷/制热 | -5~46℃DB/-10~15.5℃WB |

**二、商务要求**

### （一）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30天内完成改造，服务期5年

### （二）服务地点：业主指定地点；

★**（三）付款方式**

 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剩余部分按服务完成情况分四次平均支付。如付款方式遇财政原因需要调整的，双方协商确定。

### （四）验收标准：

 设备调试后，按确认后的验收大纲及验收标准或相应的国家标准，买方和卖方共同对设备进行验收，达到验收标准后，买卖双方共同签署设备验收合格报告后投入使用；

### （五）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5年服务期内所有设备免费保修，保修期自验收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期间维修、零件更换、人工、差旅等一切费用由厂家负担。

 合同商品出现故障后，中标人接到需方通知后,最迟于2小时内做出响应，12小时内解决故障。合同商品到达后,中标人提供安装调试，培训服务，帮助需方用户尽快熟悉使用。

### （六）违约责任：

1、中标人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采购人每日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二的滞纳金；中标人逾期10日不能交货的，视为中标人不能交货，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中标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2、中标后中标人撤回投标或拒绝签订合同的，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招标过程产生的代理服务费以及重新招标期间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前 附 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报价要求 | （1）本项目所有相关费用请各投标人自行考虑并计入总价中，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未列入报价的费用将被视为供应商优惠，采购人均不再另行支付。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2）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开标）一览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 信息公告及评标结果公告媒体 | 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慈溪市分网（http://bidding.ningbo.gov.cn/cixi/）、宁波政府采购网（http://www.nbzfcg.cn）和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上发布。 |
|  | 经批准或确认的本次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 分包或转包 | 1. 采购人不同意分包。

（2）本项目不得转包。 |
|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本章第三节。（2）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见本章第三节。★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 投标文件形式 |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两种形式的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jmbs）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投标文件，用于供应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以U盘形式提供。 |
|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a.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EMS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3）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顺位在先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注：中标单位在结果公示后需提供五套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 |
|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加密和解密需同一ca锁）。2.通过“政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 在线电子投标说明 | （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在线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电子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2）标前准备：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供应商CA申领操作指南：[https://edu.zcygov.cn/luban/ca，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请供应商自行把握时间）](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1-29/2452.html%EF%BC%89%EF%BC%8C)。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获取采购文件、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3）投标文件制作：3.1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400-881-7190或政采云服务专员电话0574-63917219。3.2本项目投标人可以以U盘或DVD光盘等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1份，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用于异常情况处理。 |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
|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  | 样品提供 | 不要求。 |
|  | 现场演示 | 不要求。 |
|  |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 1、中标供应商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金额1.5%招标服务费。2、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车旅费、保全担保费等）。3、招标代理服务费以现金或电汇方式支付。户名：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段塘支行账号：33101984336050506455 |
|  | 实质性条款 |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本次采购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2）本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3）本次采购标的为货物，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是：工业（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本项目不适用）**（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实施**的，其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小微企业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的，其报价不予扣除。（6）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7）本项目不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8）本项目不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9）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其报价不予扣除。（10）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执行。 |
|  | **其他** | **1.为了节约社会资源，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如果不参加投标的请务必在投标截止时间 48 小时前将盖章的放弃投标函发至采购代理机构，格式详见附件，谢谢配合。（将扫描件发送至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253656196@qq.com）。** |
|  | 其他 | **疫情防控期间，不要求投标人员必须到场参加现场开标，若投标人员需参加现场开标，应全程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自觉接受体温检测、接受疫情询问，并如实报告相关情况。请各投标人员遵守慈溪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项防疫措施规定。** |
|  | 落实的政策 |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 第一节 总 则

###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慈溪市教育服务和电化教育中心。

2.“采购代理机构”系组织本次招标的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投标人”和“投标方”系指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

4.“全权代表”系指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授权代表。

5.“★”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人应做出实质性响应；“▲”系指重要条款。

6.联合体：

联合体投标的，应遵守以下规定：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须在购买招标文件时做出相关声明，否则不予接受。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的，联合体的各成员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在联合协议中指定本项目主办人，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组成的一部分；本项目的主体、关键性工作须由主办人完成，并在联合协议中进行说明；

（5）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参加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投标文件须由主办人盖章及其代表签署。

（8）联合体投标，投标文件中供应商名称应注明“成员单位名称1和成员单位名称2的联合体”。

### 三、合格的投标人

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 四、投标费用

1.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见“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

###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2.小型、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1）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小型、微型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对于非专门面向此类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与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投标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监狱和戒毒企业）提供自己企业的产品（服务）参加投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能提供上述证明文件的不予认可。

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能提供的不予认可。

### 六、询问、质疑、投诉

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可以就采购文件中特定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分办法及采购过程中有关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事项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对此作出答复；供应商可以就采购活动中的其它事项向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机构将对此作出答复。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供应商质疑（根据财政部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其质疑起算日期如下：

①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为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②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

③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①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④事实依据；

⑤必要的法律依据；

⑥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6）质疑接收人：毛先生；联系电话：0574-87208097，

 地 址：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1679号金融硅谷9号楼1402室。

3.供应商投诉（根据财政部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 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

### 七、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指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关于要求原厂 商授权的说明

招标文件中要求是提供原厂商授权的，建议在提交投标文件时一并提供。若提供不了原厂商授权的，可在中标公告后再向招标人提供原厂商授权。如原厂商无故不予授权，在预中标中标人作出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的承诺后，可以不需授权文件将合同授予该供应商，但对此应在合同的验收、结算和违约责任中补充增加相应的制约性条款。

8.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的相关规定，未注册入库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材料，按规定接受采购代理机构或其委托的评审专家的资格审查和其他评审。一旦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的3个工作日内按本办法的规定进行注册申请，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绝向其发出中标通知书，并直接推荐排名次之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依次类推。

**第二节 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第一章 招标公告](#_Toc32332)
* [第二章 项目需求说明](#_Toc24282)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_Toc7338)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_Toc22869)
* [第五章 合同格式](#_Toc7087)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29638)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将以书面解答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会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须关注采购信息发布媒体的有关公告，以便及时获取招标采购项目的最新信息与项目动态，及时有效地做出响应。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 第三节 投标文件

### 一、投标文件语言和计量单位

1.投标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

2.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

### （一）报价文件部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投标函（格式附后）；
2. 开标一览表（格式附后）；
3.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附后）；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附后）；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需提供）（格式附后）；
6.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 （二）商务技术文件部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打分索引表；
2. 相关设备清单（格式附后）；
3. 技术规范偏离表（格式附后）；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附后）；
5. 总体设计方案、系统部署方案；
6. 设备先进性、稳定性；
7. 现状需求及重难点分析；
8. 实施技术人员一览表（格式附后）；
9. 实施方案；
10. 售后服务承诺；
11. 体系认证（详见评分标准）；
12. 优惠措施及合理化建议；
13. 政府采购政策分；
14. 第四部分“评分标准（兼评委打分表）”中要求提供的资料。

### （三）资格审查文件部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附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其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及近三个月缴纳社保证明（均加盖投标人公章）；
4. 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注册成立不足一年的，应提供投标人单位成立至今的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近六个月任意一月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近六个月任意一月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附后）；
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附后）；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附后）；
10. 投标人一般情况（格式附后）；

注：上述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中本招标文件的有规定格式的，应统一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格式填写。未有规定格式的资料，投标人应自行编制，但至少要包含以上要求的内容。

1. **投标文件编制：**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

1.供应商应准备两种形式的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均由资格审查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组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jmbs）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投标文件，用于供应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以U盘形式提供。

### 四、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是指一次性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将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税金、利润、直至达到使用要求及质量标准、质保期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及招标代理服务费均包含在总价之中。

### 五、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投标文件有效期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应在该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合同签订后，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投标文件有效期同合同有效期。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3.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第四节 投标文件的递交

### 一、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二、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均可撤回其已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进行内容修改。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浙江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 第五节 开标

### 一、开标流程

### 1.开标准备

### 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组织开标、开启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1.2 开标流程（两阶段）

1.2.1 开标第一阶段

（1）采购代理机构开始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

（2）解密时间为开标后30分钟内。

（3）解密失败的异常处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浙江政府采购网，上传成功后，原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4）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5）转入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评审。

1.2.2 开标第二阶段

（1）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进入开标大会第二阶段。公布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同时公布有效供应商的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2）开启有效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开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 1.3 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1.3.1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将首先审查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

1.3.2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1.3.3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将会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标准，或会给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提交了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产生不公平影响的。

1.3.4细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非实质性内容存在不完全响应或不响应。

1.3.5重大偏离和保留、细微偏离由评标委员会界定。初步评审时如发现投标文件与采购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和保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标处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重大偏离和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但允许投标文件在实质性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细微偏差，在详细评审时可按评标办法对细微偏差做出不利于该供应商的评审。

1.3.6初步评审工作内容

（1）资格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符合性检查

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3.7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和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资料，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如供应商提交的资质证明或其他内容不齐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1.4 投标文件的澄清**

1.4.1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进行澄清并做出书面答复。

1.4.2 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5 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在投标报价方面是否有计算、累计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及顺序如下：

（1）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6）如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分项价格或单价有遗报，应视作已含在投标总价中；其投标总价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调整。其分项价或单价由评标委员会在投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根据合理的原则对其予以确定；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以澄清方式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6 合理报价澄清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30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二、投标文件鉴定

1.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检查投标书内容是否完整、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规范以及投标人资格是否符合要求等。如投标文件被确认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通知该投标人。

2.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经开标后递交至评标委员会的投标文件，仍需接受相关符合性的检查，并有可能在评标过程中被判断为无效。

##

## 第六节 评标

###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由5人及以上奇数的人员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政府采购咨询专家组成，其中政府采购咨询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招标结果确定之前依法保密。

###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不考虑投标人在开标后提交的任何的补充声明、修正方案。

### 三、评标原则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以公开、公正、公平、效益的原则进行；比较报价，同时考虑以下因素；

1.价格合理，方案、产品先进、可靠。

2.经营信誉。

3.反对不正当竞争。

### 四、评标程序

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及程序组织评审。评审活动一般应按以下程序组织开展：

（1）开启评审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核验出席评审活动现场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评审现场。

（3）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标委员会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4）通报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名单及资格预审情况（如有），宣读最终提交投标文件且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组织相关供应商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7）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8）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 五、修正原则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商务报价文件进行审核，对发现计算、书写等错误的，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1.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以修正后的总价作为投标报价。

### 六、投标无效的情形

1.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供应商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方案，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2）投标文件非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不齐全的；

4）投标文件内容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5）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等而导致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

6）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变更通知更改投标文件的；

7）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投标文件；

8）投标有效期、交货期、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9）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10）投标文件中提供了与采购无关的赠品、回扣或者其他商品、服务；

11）供应商串通投标，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2）违反国家及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属于重大偏离。

2、报价文件评审阶段：

1）供应商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报价，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2）投标文件内容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3）《开标一览表》和《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内容不完整且不接受修正意见或字迹不能辨认的或未提供；

4）所投标项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5）《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为零的，或其报价（大写）无法按正常书写方式进行报价唱标的或无投标报价的；

6）投标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且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7）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等而导致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

8）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变更通知更改投标文件的；

9）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投标文件；

10）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11）投标文件中提供了与采购无关的赠品、回扣或者其他商品、服务；

12）供应商串通投标，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3）违反国家及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属于重大偏离。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视情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七、投标品牌认定（依据《财政部令第87号》）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本项不适用**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本项不适用。**

### 八、投标的澄清

1.对投标文件审查中发现的投标文件表达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与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通过询标，要求投标人做出澄清。

2.政采云有关询标（澄清）操作

在开标过程中，如评审小组对投标文件有疑问，由评审组长将问题汇总后发起询标函，或由采购代理机构代替发起。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根据标项回复询标函。

路径：用户中心—项目采购—询标澄清

3.政采云平台通过待办事项和短信提醒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完成澄清。

4.供应商在“询标澄清-待办理”标签页下选择状态为“待澄清”的项目，点击操作栏【澄清】。

5.查看询标函内容，在澄清截止时间前上传澄清文件并对澄清文件进行签章。（注：澄清文件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文件大小：50M。）

6.签章完成，文件名称处显示“已签章”，供应商可“撤回签章”修改澄清函和“查看文件”。

7.确认澄清文件内容后，点击右上角【提交】；（注：供应商未对澄清文件签章，提交时，弹框提醒“澄清文件未签章，请进行签章操作”，如遇 CA 突发情况无法签章，供应商可点击【放弃签章并提交】提交澄清文件；反之则签章后再提交。）

8.完成状态：供应商澄清文件提交成功后，在“询标澄清-全部”标签页下显示状态为“已澄清”。

9.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价格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否则，不予接受。

### 九、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 第七节 授予合同

### 一、公告及定标

1.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网站或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二、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 第八节 例外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或评审过程中参加标项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1.可将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2.可按财政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 第九节 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6.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一、评分总则

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基础，考虑各项相关因素的影响，将相关因素以定量计算的办法转换成分数表示形式，以最高“评标分数”确定评标结果顺序。

本次招标的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签的方式确定排序。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商务资信分+技术分+价格分

商务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商务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 二、评标程序：

**2.1第一阶段评审**

★2.1.1商务和技术文件初步审查：包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是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附表1资格性审查表”的要求对投标文件逐一进行评审。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根据“附表2符合性审查表”的要求对投标文件逐一进行评审。**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有任意一项审查结论不合格的，作无效标处理。**

2.1.2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根据“附表3评分表（兼评委打分表）”的要求，对照投标文件的应答进行比较，判定其偏差性质和程度，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在分值范围内自行评分。供应商商务和技术得分为各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数）。

**2.2第二阶段评审**

★2.2.1报价文件审查：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预算金额的**，审查结论不合格的，作无效标处理。**

2.2.2综合评估：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商务和技术得分与报价得分之和。

2.2.3推荐中标候选人：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序第1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若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相等，则投标报价低者列前；若投标报价也相同时，采取随机抽签的方式确定排序。

**2.3确定中标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依次依序向采购人推荐两位中标候选人。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第一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招标。

**三、投标的澄清**

3.1对投标文件审查中发现的投标文件表达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通过询标，要求供应商做出澄清。供应商必须按照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方式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

3.2供应商应对需要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回答应有电子盖章，书面澄清将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

3.3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价格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4若供应商未响应澄清安排的通知进行答疑和澄清，将被视作自动放弃。

**附表1：**

**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审查标准** |
| 1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以采购文件附件为准。 |
| 2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1）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2）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3）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4）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5）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注：以上材料需要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则签字）。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上一年度财务报告 | 提供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注册成立不足一年的，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会计报表） |
| 4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承诺函 | 提供承诺函，格式附后。 |
| 5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纳税证明复印件、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 | （1）最近六个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指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最近六个月任意一月内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明或纳税证明或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等）；（2）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3）最近六个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指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最近六个月任意一月内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社保缴费专用收据或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等）；（4）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相关材料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
| 6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投标人在《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中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附件为准。 |
| 7 | 诚信记录 | 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无不良记录。 | 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注：1、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附入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2、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3、供应商注册成立不足一年的，应提供供应商单位成立至今的财务会计报表、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4、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

**附表2：**

**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要求** |
| 1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按采购文件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
| 2 | 其他 | 1）供应商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方案，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2）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等而导致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3）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变更通知更改投标文件的；4）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投标文件；5）投标有效期、交货期、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6）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7）投标文件中提供了与采购无关的赠品、回扣或者其他商品、服务； |
| 3 |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 |
| 4 | 违反国家及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属于重大偏离。 |
| 5 | 评标委员会经过审查，认定供应商虚假应标、串通投标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 6 |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实质性要求招标文件中“★”标记）。 |

**注：1、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附表3：**

**1.投标人如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其小型或微型企业部分的投标报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

**2.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其小型或微型企业部分的投标报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

**3.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提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且所投产品为本企业或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部分的投标报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评分表（兼评委打分表）**

打分说明：各评委根据评标情况进行独立评估打分，每栏分值不得超出本栏规定的分值范围；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权值** | **评分标准** |
| 1 | 技术参数响应性 | 20 | 投标产品技术规格条款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产品的技术和规格要求表中各项指标的得20分，“▲”条款每负偏离一条扣1分,负偏离一条其他技术指标扣0.5分，扣完为止。 |
| 2 | 总体设计方案、系统部署方案 | 10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总体设计方案、系统部署方案、方案的可行性进行评议方案和措施科学有效、可行性高的得10-7分；方案及可行性与招标需求基本一致得6-4分；方案及可行性存在隐患或缺陷得3-0分。 |
| 3 | 设备先进性、稳定性 | 6 |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设备的先进性、性能稳定性进行评议：设备质量、性能可靠、稳定，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得6-4分；设备质量、性能较为成熟，与招标需求基本一致得3-2分；设备质量、性能较为落后，存在隐患或缺陷得1-0分。 |
| 4 | 现状需求及重难点分析 | 5 | 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现状需求的分析及本项目重点难点问题的对策进行评议：方案和措施科学有效的，得5-4分；方案措施欠佳的，得3-2分；方案措施存在明显缺陷的，得1-0分。 |
| 5 | 团队人员配置 | 5 | 投标针对本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提供人员社保证明）进行评议：人员充足且资质齐全的得5-4分，人员基本满足项目实施且资质齐全的得3-2分，人员不足或资质欠缺的得1-0分。 |
| 6 | 实施方案 | 10 | 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议，包括项目实施及割接方案、实施工作计划、项目实施小组、项目管理制度及措施、验收方案、培训方案等。方案和措施科学有效的，得10-7分；方案措施欠佳的，得6-3分；方案措施存在明显缺陷的，得2-0分。 |
| 7 | 售后服务承诺 | 10 | 由评委根据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和质保期方案进行比较评议：包括故障处理方案、交货期、响应时间、本地化售后服务、维修时间、售后服务优惠承诺、配件及耗材优惠、售后服务保障等。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完善、成熟，优惠措施力度大得10-7分；售后服务方案完善、成熟，但优惠措施力度一般的得6-4分；售后服务方案存在一定的缺陷，且优惠措施力度不大得3-0分。 |
| 8 | 体系认证 | 5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 9001）、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 20000）、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 18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 27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 14001）每个得1分，最多5分。 |
| 9 | 优惠措施及合理化建议 | 5 | 对投标人的光纤网络资源、优惠措施和合理化建议进行评议：光纤网络资源充足、优惠措施和合理化建议有效的，得5-4分；光纤网络资源基本满足采购需要优惠措施和合理化建议欠佳的，得3-2分；光纤网络资源少、优惠措施和合理化建议与本项目无关或无效的，得1-0分。 |
| 10 | 政府采购政策分 | 4 | ①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的得1分；为环境标志产品的得1分。须提供有效期内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②供应商注册在扶持不发达地区的，得1分；③供应商注册在少数民族地区的，得1分； |
| 11 | 投标报价 | 20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照［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的计算公式计算； |

**评委签名： 时间：**

# 第五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

 编号：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1、根据中办、国办联合印发《推进互联网协议第六版（IPv6）规模部署行动计划》和浙江教育厅《浙江省推进互联网协议第六版（IPv6）规模部署和应用实施行计划》，慈溪教育局把教育城域网万兆升级和IPv6改造作为今年的重点工作。

2、经过公开招标确定，由乙方向甲方提供慈溪市教育服务和电化教育中心慈溪教育网万兆升级及IPv6改造项目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项目内容

1.1甲方确定使用乙方建设的教育城域网万兆升级和IPv6改造项目，服务期限：五年。

1.2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平等、互利的原则签订本协议，并相互尊重，共同协商处理在合作中出现的问题，不断拓宽业务合作范畴；

1.3乙方负责建设教育城域网万兆升级和IPv6改造、大数据智能安全感知平台、机房搬迁等相关内容，乙方提供该服务项目的整套设备集成建设、维护、日常运行、技术升级、需求开发等相关服务。

第二条双方权利和义务

2.1 甲方权利

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平台不能正常运行或因平台技术维护原因造成相关设备无法使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改进，对由此造成的损失双方予以友好协商解决。

2.2 甲方的义务

2.2.1合理使用相关的电路与设备，不得将用于教育城域网归属乙方的电路与设备进行经营性活动或转租、转让给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使用。

2.2.2甲方应当遵守双方商定的本协议资费标准。

2.2.3甲方应根据合同规定按时交纳相关费用。

2.3 乙方的权利

2.3.1乙方有权按照与甲方签署的合同，收取相关费用，以保证本项目的正常运行。

2.3.2如甲方在签署合同后，不能按时履行付款义务，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有权停止欠费方的本协议项下有关的服务和业务，并有权对所欠费用进行追缴。

2.3.3甲方无正当理由中途停止使用对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提出赔偿。

2.4 乙方的义务

2.4.1乙方按严格本项目要求进行施工，做到按期开工、竣工。并保证所提供设备达到整套系统运行质量要求，符合相关的技术标准和规范要求，保证满足甲方正常工作需求。

2.4.2乙方所提供的网络设备的设备质量应符合国家主管部门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满足甲方需求。

2.4.3乙方负责建立健全本项目的技术档案和维护档案并提供给甲方。

第三条 验收及付款方式

3.1 设备安装调试后，按确认后的验收大纲及验收标准或相应的国家标准，双方进行验收，达到验收标准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报告后投入使用；。

3.2 付款方式：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剩余部分按服务完成情况分四次平均支付。如付款方式遇财政原因需要调整的，双方协商确定。

第四条 维护服务

4.1 乙方承担本项目相关网络管理与维护、设备保修，技术服务。

4.2 设备保修：提供5年及以上的免费保修，保修期间维修、零件更换、人工、差旅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

4.3 故障维修响应：出现故障后，中标人接到需方通知后,最迟于2小时内做出响应，12小时内解决故障。

第五条保密

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者披露因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而得知的与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法律另有规定或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乙方向其关联公司提供或披露与甲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的，不受此限。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采购人每日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二的滞纳金。

6.2甲方逾期支付费用的，应向乙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二的滞纳金。第七条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7.1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7.2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采取下述第[ 1、2 ]种争议解决方式：

（1）将该争议提交本地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在本地进行。仲裁语言为中文。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2）向本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7.3仲裁或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仲裁或诉讼的其它部分。

第八条不可抗力及免责

8.1如由于战争、骚乱、恐怖主义、自然灾害、国家法律法规或规章变动、网络安全、网络无法覆盖、停电、通信线路被人为破坏，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义务时，受影响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于该等情形发生后[十五]日内将情况告知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如因此导致合同不能或者没有必要继续履行的，本合同可由乙方解除。

8.2如政府管理部门提出要求的，乙方将暂停或终止提供相应服务，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九条服务期限

9.1本合同确定的服务期为[ 五 ]年，自本业务实际验收开通之日起计算。

第十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0.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0.2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慈溪市财政局备案[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3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不受影响。

10.4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合同。

10.5本合同各条标题仅为提示之用，应以条文内容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

10.6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摹仿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10.7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代理关系。

10.8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合同。

10.9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必须按照本合同中的地址，以书面信函或者传真或者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如采用书面信函形式，应使用挂号信或者具有良好信誉的特快专递送达，接受方签收挂号信或特快专递的时间（以邮局或快递公司系统记录为准）为通知送达时间；如使用传真方式，传真到达接受方指定传真系统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如使用电子邮件方式，电子邮件到达接受方指定电子邮箱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如果因接受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接受方拒收书面信函、接受方传真机关闭或故障、接受方电子邮箱地址不存在或者邮箱已满或者设置拒收等）导致通知发送失败，视为通知已经送达（发送方侧载明的书面信函寄出时间或者传真发送时间或者电子邮件发送时间视为通知送达时间）。

上述任何信息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甲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 ]年[ ]月[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A报价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慈溪市教育服务和电化教育中心**

**慈溪教育网万兆升级及IPv6改造项目**

**招标编号:ZJWS-20210136G**

（报价文件）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 标 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月日

**A1投标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单位）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招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单位）处理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为对此进行投标，在此：

1、提供招标文件中“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1.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承诺如下：

 （1）投标总价（大写）： 元人民币。本报价已经包含了所供服务应纳的税金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方式应包含的其它费用。本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1. 本投标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2.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若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提出任何异议的权利。保证遵守招标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3. 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招标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保证在中标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4. 承诺应贵方要求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5. 我们承诺，与为招标人采购本次招标的项目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关联。
6.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并理解全部招标文件，已完全明确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如有违反，愿意接受监管机构相应的处理。

4、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电话：传真：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A2开标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标项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
| 一 |  |  |
| 投标人申明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日期：

**A3投标分项报价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_\_ 招标编号：\_\_\_\_\_ （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备注 |
| 一、网络设备 | 　 | 　 | 　 | 　 | 　 |
| 1 | 新增汇聚交换机 | 　 | 套 | 2 | 　 | 　 | 　 |
| 2 | 新增核心交换机 | 　 | 套 | 2 | 　 | 　 | 　 |
| 3 | 新增接入交换机 | 　 | 套 | 4 | 　 | 　 | 　 |
| 3 | 48端口万兆以太网光接口板 | 　 | 块 | 2 | 　 | 　 | 原华为9306板卡升级 |
| 4 | 万兆光模块 | 　 | 个 | 260 | 　 | 　 | 同核心交换机品牌 |
| 5 | 万兆光模块 | 　 | 个 | 6 | 　 | 　 | 同核心交换机品牌 |
| 6 | 万兆光模块 | 　 | 个 | 2 | 　 | 　 | 同核心交换机品牌 |
| 7 | IPv6升级授权 | 　 | 套 | 21 | 　 | 　 | 原华为9303设备软件授权许可 |
| 8 | 新增设备安装调试、原21套设备IPV6升级、130个学校万兆到校升级 | 　 | 　 | 1 | 　 | 　 | 　 |
| 二、大数据智能安全感知平台 | 　 | 　 | 　 | 　 | 　 |
| 1 | 大数据智能安全感知平台（含平台软硬件及威胁情报模块） | 　 | 套 | 1 | 　 | 　 | 　 |
| 2 | 网络流量综合探针 | 　 | 套 | 1 | 　 |
| 3 | 综合日志审计探针 | 　 | 套 | 1 | 　 |
| 三、UPS系统 | 　 | 　 | 　 | 　 | 　 |
| 1 | UPS主机-80kVA | 　 | 台 | 1 | 　 | 　 | 　 |
| 2 | UPS主机智能监控扩展卡 | 　 | 块 | 1 | 　 |
| 3 | 蓄电池开关箱-250A | 　 | 台 | 2 | 　 |
| 4 | 电池架 | 　 | 组 | 2 | 　 | 　 | 　 |
| 5 | 蓄电池  | 　 | 个 | 64 | 　 | 　 | 　 |
| 6 | UPS系统附件及施工 | 　 | 批 | 1 | 　 | 　 | 　 |
| 四、机房精密空调系统 | 　 | 　 | 　 | 　 | 　 |
| 1 | 数据机房精密空调 | 　 | 台 | 2 | 　 | 　 | 　 |
| 五、小计 | 　 | 　 | 　 | 　 | 　 |
| 六、财务成本 | 　 | 　 | 　 | 　 | 　 |
| 七、五年维护服务 | 　 | 　 | 　 | 　 | 　 |
| 八、合计 | 　 | 　 | 　 | 　 | 　 |

*说明： “投标总价合计”应与“附件一、投标函”中第二项“投标项目的总投标价”一致。*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A4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 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 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A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填写说明：

1. **本声明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其他不符合规定的单位禁止提供，中标、成交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代理机构将在发布中标、成交公告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10%（含210%），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
| --- |
| **中小微行业划型标准规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制定）** |
| **行业** |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 |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万元） | 资产总额Z（万元）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万元） | 资产总额Z（万元）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万元） | 资产总额Z（万元） |
|  1、农林牧渔业 | 　 |  500≤Y＜20000 | 　 | 　 |  50≤Y＜500 | 　 | 　 | Y＜50 | 　 |
|  2、工业 | 300≤X＜1000 | 2000≤Y＜40000 | 　 | 20≤X＜300 | 300≤Y＜2000 | 　 | X＜20 | Y＜300 | 　 |
|  3、建筑业 | 　 | 6000≤Y＜80000 | 5000≤Z＜80000 | 　 | 300≤Y＜6000 |  300≤Z＜5000 | 　 | Y＜300 | Z＜300 |
|  4、批发业 |  20≤X＜200 | 5000≤Y＜40000 | 　 |  5≤X＜20 | 1000≤Y＜5000 | 　 | X＜5 | Y＜1000 | 　 |
|  5、零售业 |  50≤X＜300 |  500≤Y＜20000 | 　 | 10≤X＜50 | 100≤Y＜500 | 　 | X＜10 | Y＜100 | 　 |
|  6、交通运输业 | 300≤X＜1000 | 3000≤Y＜30000 | 　 | 20≤X＜300 | 200≤Y＜3000 | 　 | X＜20 | V＜200 | 　 |
|  7、仓储业 | 100≤X＜200 | 1000≤Y＜30000 | 　 | 20≤X＜100 | 100≤Y＜1000 | 　 | X＜20 | Y＜100 | 　 |
|  8、邮政业 | 300≤X＜1000 | 2000≤Y＜30000 | 　 | 20≤X＜300 | 100≤Y＜2000 | 　 | X＜20 | Y＜100 | 　 |
|  9、住宿业 | 100≤X＜300 | 2000≤Y＜10000 | 　 | 10≤X＜100 | 100≤Y＜2000 | 　 | X＜10 | Y＜100 | 　 |
| 10、餐饮业 | 100≤X＜300 | 2000≤Y＜10000 | 　 | 10≤X＜100 | 100≤Y＜2000 | 　 | X＜10 | V＜100 | 　 |
| 11、信息传输业 | 100≤X＜2000 | 1000≤Y＜100000 | 　 | 10≤X＜100 | 100≤Y＜1000 | 　 | X＜10 | Y＜100 | 　 |
|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00≤X＜300 | 1000≤Y＜10000 | 　 | 10≤X＜100 |  50≤Y＜1000 | 　 | X＜10 | Y＜50 | 　 |
| 13、房地产开发经营 | 　 | 1000≤Y＜200000 | 5000≤Z＜10000 | 　 | 100≤Y＜1000 | 2000≤Z＜5000 | 　 | Y＜100 | Z＜2000 |
| 14、物业管理 | 300≤X＜1000 | 1000≤Y＜5000 | 　 | 100≤X＜300 | 500≤Y＜1000 | 　 | X＜100 | Y＜500 | 　 |
|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100≤X＜300 | 　 | 8000≤Z＜120000 | 10≤X＜100 | 　 |  100≤Z＜8000 | X＜10 | 　 | Z＜100 |
| 16、其他未列明行业 | 100≤X＜300 | 　 | 　 | 10≤X＜100 | 　 | 　 | X＜10 | 　 | 　 |
| 说明　1、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1. 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2. 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
 |

**B商务技术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慈溪市教育服务和电化教育中心**

**慈溪教育网万兆升级及IPv6改造项目**

**招标编号:ZJWS-20210136G**

（商务技术文件）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 标 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月日

打分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权值 | 评分标准 | 自评分 | 所在页码 |
| 1 | 技术参数响应性 | 20 | 投标产品技术规格条款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产品的技术和规格要求表中各项指标的得20分，“▲”条款每负偏离一条扣1分,负偏离一条其他技术指标扣0.5分，扣完为止。 |  |  |
| 2 | 总体设计方案、系统部署方案 | 10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总体设计方案、系统部署方案、方案的可行性进行评议方案和措施科学有效、可行性高的得10-7分；方案及可行性与招标需求基本一致得6-4分；方案及可行性存在隐患或缺陷得3-0分。 |  |  |
| 3 | 设备先进性、稳定性 | 6 |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设备的先进性、性能稳定性进行评议：设备质量、性能可靠、稳定，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得6-4分；设备质量、性能较为成熟，与招标需求基本一致得3-2分；设备质量、性能较为落后，存在隐患或缺陷得1-0分。 |  |  |
| 4 | 现状需求及重难点分析 | 5 | 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现状需求的分析及本项目重点难点问题的对策进行评议：方案和措施科学有效的，得5-4分；方案措施欠佳的，得3-2分；方案措施存在明显缺陷的，得1-0分。 |  |  |
| 5 | 团队人员配置 | 5 | 投标针对本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提供人员社保证明）进行评议：人员充足且资质齐全的得5-4分，人员基本满足项目实施且资质齐全的得3-2分，人员不足或资质欠缺的得1-0分。 |  |  |
| 6 | 实施方案 | 10 | 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议，包括项目实施及割接方案、实施工作计划、项目实施小组、项目管理制度及措施、验收方案、培训方案等。方案和措施科学有效的，得10-7分；方案措施欠佳的，得6-3分；方案措施存在明显缺陷的，得2-0分。 |  |  |
| 7 | 售后服务承诺 | 10 | 由评委根据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和质保期方案进行比较评议：包括故障处理方案、交货期、响应时间、本地化售后服务、维修时间、售后服务优惠承诺、配件及耗材优惠、售后服务保障等。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完善、成熟，优惠措施力度大得10-7分；售后服务方案完善、成熟，但优惠措施力度一般的得6-4分；售后服务方案存在一定的缺陷，且优惠措施力度不大得3-0分。 |  |  |
| 8 | 体系认证 | 5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 9001）、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 20000）、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 18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 27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 14001）每个得1分，最多5分。 |  |  |
| 9 | 优惠措施及合理化建议 | 5 | 对投标人的光纤网络资源、优惠措施和合理化建议进行评议：光纤网络资源充足、优惠措施和合理化建议有效的，得5-4分；光纤网络资源基本满足采购需要优惠措施和合理化建议欠佳的，得3-2分；光纤网络资源少、优惠措施和合理化建议与本项目无关或无效的，得1-0分。 |  |  |
| 10 | 政府采购政策分 | 4 | ①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的得1分；为环境标志产品的得1分。须提供有效期内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②供应商注册在扶持不发达地区的，得1分；③供应商注册在少数民族地区的，得1分； |  |  |

**B1相关设备清单**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及型号 | 生产厂家 | 单位 | 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方（盖章）：

日 期：

**B2技术规范偏离表**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B3商务条款偏离表**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B4总体设计方案、系统部署方案；**

*内容、格式自拟*

**B5设备先进性、稳定性**

*内容、格式自拟*

**B6现状需求及重难点分析；**

*内容、格式自拟*

**B7实施技术人员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位 | 负责工作任务 | 同类项目工作经历 | 备 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提供人员社保情况及相关人员证书。

投标方（盖章）：

日 期：

**B8实施方案；**

*内容、格式自拟*

**B9售后服务承诺**

*内容、格式自拟*

**B10体系认证（详见评分标准）；**

**B11优惠措施及合理化建议**

*内容、格式自拟*

**B12政府采购政策分**

*详见评分标准*

**B13第四部分“评分标准（兼评委打分表）”中要求提供的资料。**

**C资格审查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慈溪市教育服务和电化教育中心**

**慈溪教育网万兆升级及IPv6改造项目**

**招标编号:ZJWS-20210136G**

（资格审查文件）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 标 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月日

**C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C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为 （招标编号、项目名称） 项目，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宜。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可打印签字后扫描上传*

**C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招标代理公司组织的（招标编号、项目名称)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后附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近三个月社保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全称（盖章）：

日 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印刷体）

 职 务：

 授权代表签字：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注：可打印签字后扫描上传*

**C4 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供应商注册成立不足一年的，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会计报表）；**

**C5近六个月任意一月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C6近六个月任意一月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C7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招标人）*

 于贵方对采购编号为的发出的投标邀请，本单位申明如下：

1、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的一般资格条件的规定：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投标人盖章： （公章）

 年月日

**C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采购人

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注：1、投标人注册成立不足三年的，应就投标人成立至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段进行承诺。

2、政府采购法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C9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

我公司（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情况介绍如下：

 （内容包括：主要设备、专业技术人员、公司资质等）

……..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日期：**C10投标人一般情况**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地 址 |  |
| 主管部门 |  | 法定代表人 |  | 职 务 |  |
| 注册时间 |  | 经济类型 |  |
| 近三年内有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纪录 |  |
| 是否依法缴纳税收 |  | 是否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 单位概况 | 注册资本 |  万元 | 占地面积 |  平方米 |
| 职工总数 |  人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
| 资产情况 | 净资产 万元 |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
| 负 债 万元 |
| 财务状况(最近三年) |  | 主营收入（万元） | 收入总额（万元） | 利润总额（万元） | 净 利 润（万元） |
| 2018年 |  |  |  |  |
| 2019年 |  |  |  |  |
| 2020年 |  |  |  |  |
| 主营业务范围 | 1、2、… |
| 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 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企业规模、生产技术水平，投标产品的月供货能力，本次总供货量，运输能力。 |

投标人盖章： （公章）

年月日

### 附件一 放弃投标函

**放弃投标函**

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 ，于 2021年 月 日报名参与 （项目名称） 项目，由于 原因，经研究决定不参加投标。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报名单位若不参与该项目的投标，请于开标截止前2个工作日将放弃投标函盖章发送至我公司邮箱。邮箱：邮箱：253656196@qq.com。

### 附件二 质疑函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